

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4 年 3 月 18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，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公司监事会主席周四新先生主持会议。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一、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参加表决的监事共 3 名。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201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

公司监事会根据《证券法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，对董事会编制的 2013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严格的审核，认为：

1、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、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该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的 201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。

3、监事会在出具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4、监事会对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没有异议。

参加表决的监事共 3 名。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2013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

参加表决的监事共 3 名。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监事会核查后认为：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，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因此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。

参加表决的监事共 3 名。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关于 201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

公司 2014 年预计将要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11,000 万元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1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和公开、公正、公平原则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内幕交易，无损害股东利益和上市公司利益的现象。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参加表决的监事共 3 名。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

监事会对《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及公司（包括控股子公司）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，认为：公司已结合自身的生产经营需要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有效执行，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。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本次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有助于强化公司的内部控制，提高公司内部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。

参加表决的监事共 3 名。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七、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

监事会就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发表如下意见：

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，用于增资爆破公司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爆破公司规模实力，做大做强爆破公司，增强公司发展的可持续性，创造更大经济效益。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，严格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。因此，同意本次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参加表决的监事共 3 名。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4 年 3 月 20 日